

涧西区人民政府2019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19年，我区信息与政务公开工作坚持以党的十九大会议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严格按照新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紧紧围绕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关注关切，以提升政务公开质量为主线，增强解读回应实效，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完善公开制度规范，以公开稳预期、强监督、促落实、优服务，切实增强人民群众满意度、获得感，为促进涧西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大局稳定发挥积极作用。根据要求，现将本年度我区政府信息公开与政务公开工作自查情况汇报如下：

一、本年度工作开展情况

（一）加强组织领导，扎实推进政务公开工作

推进政府信息和政务公开工作是打造“四型”政府的必然要求，是回应社会关注、密切干群关系的重要桥梁，也是保障群众知情权、参政权、监督权的重要举措，我区高度重视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工作。一是领导重视。区政府主要领导召开专题会议，听取和研究政务公开工作。区政府第41次常务会组织学习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会议认为，《条例》是国务院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历史条件下，响应社会关切，不断提高政府工作透明度所作出的重大举措。会议强调，一要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及时对外公开各类信息，切实提高政府工作的透明度。二要提高政府信息公开的质量，加大信息公开的范围和深度，确保信息公开及时、准确、规范。三要妥善处理好群众依申请公开诉求，答复申请人时，要依法有据、严谨规范、慎重稳妥。区财政安排专项经费，用于政府门户网站、电子政务平台的建设维护和工作人员的日常培训学习。二是健全组织。根据人员变动情况，及时调整完善了区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常务副区长为组长，相关副区长及职能部门负责同志为成员，明确专人专岗负责，负责收集整理公开信息。要求各个部门都要明确一名副职具体分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三是拓宽载体。在强化区政府门户网站主渠道的基础上，通过区行政服务中心和图书馆查阅点、《涧西要闻》《涧西区人民政府公报》《政府工作通报》、政务微博、微信（魅力涧西）等形式，及时将政府信息向社会公开；按照《涧西区关于进一步完善基层便民服务工作制度和机制的意见》要求，推进街道便民服务中心建设，实现街道全覆盖。四是丰富内容。强化对政府门户网站、微博、微信的管理维护，不断更新和优化设置，扩大公开范围和公开效果。增加了权责清单，按照推行职能转变的要求，将整理的政府各部门权责清单在政府网站公示，接受社会监督；实行服务承诺，将各部门承办业务的工作要求、流程、承诺时限等进行公开；明确主题，设置了重大项目、城乡建设、民政工作、安全生产等专题，将群众关注的经济发展、城乡征迁、城乡低保、扶贫助困、安全消防、环保、教育等重点事项上网公示；强化交流互动，完善政策解读、答疑解惑、政民互动等板块，及时收集意见，回应关切，解决问题。

（二）建立健全工作制度，不断提升服务水平

为依法依规做好政府信息和政务公开工作，我区在认真落实上级要求的基础上，结合近年来推进政府信息工作的实践经验，进一步完善了政府信息公开的各项制度。一是综合协调制度。为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的领导和协调，及时研究信息公开过程中的保密审查、发布协调、舆情处置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区政府成立了协调领导小组，常务副区长为组长，宣传部长、分管副区长为副组长，相关单位为成员。二是信息公开规范制度。为提高信息公开工作的合法性和规范性，提高制度化水平，我区制定了《涧西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涧西区政府信息公开发布协调制度》《涧西区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和信息公开指南、目录编制规范。三是舆情处置制度。我区历来重视舆情应对和处置工作，2012年由区委宣传部牵头制定了《涧西区网络舆情工作制度》和应急处置预案，实行网络舆情周研判、月通报制度，时刻掌握舆情处置引导的主动权，维护经济社会发展良好的网上舆论环境。四是定期学习制度。针对一些区直部门对政府信息和政务公开政策不通、业务不熟的问题，结合近年来出现的越来越多的依申请公开实际，区政府信息公开办公室注重加强对区直部门的业务指导和培训，提高相关人员自觉推进政府信息公开的积极性和应对能力。五是考核制度。将政府信息和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年度目标考核体系，制定了考核办法，采取平时考核、半年初评、年度总评等形式对各单位落实信息公开条例情况进行考核。

（三）建立长效机制，推动政务公开向纵深发展

按照信息公开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于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积极推动和实现公开，使群众更加便捷、及时了解政府工作，有效回应社会关注，解决群众疑难问题，打造阳光政府。一是落实责任。明确了行政审批、财政预算等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具体内容和责任单位，要求各单位按照国务院办公厅通知精神和省、市要求，做好本领域内政府信息的收集、报送和公开工作。二是主动作为。通过区政府门户网站或其他适当形式，强化对九个重点领域的政府信息公开。据初步统计，2019年，全区共公开各类信息5300余条，其中，重点领域公开信息近2000条，推进行政审批方面的政府信息305条；公开财政预算和“三公”经费方面的信息251条；公开保障性住房和城市征迁改造方面的信息172条；公开食品安全方面的信息103条；公开环境保护和碧水蓝天工程推进方面的政府信息115条；公开教育、卫生、文化、体育、科技等方面的政府信息883条。编制《涧西区人民政府公报》4期，发布区政府决策和规范性文件信息90余条。三是加强督查。不定期对各街道办事处、区直各部门落实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进行督查，针对各个部门公开不及时、不全面等情况进行了纠正，确保了重点领域政府信息的及时公开，保障群众的知情权和监督权。

（四）认真负责，高质高效办理群众依申请公开

随着群众法律意识的增强，通过信息公开申请来保障知情权、实现监督权的情况逐年增多。2019年，全区各级共收到依申请公开16件，全部按期答复和办结。申请信息公开大部分都集中在土地管理、城市征迁方面。对于依申请公开信息，我们严格按照有关规定，认真负责的予以处理。一是依法依规公开。收到依申请公开后，均第一时间向主管领导汇报，召集相关部门研究处理。对于属于合法合理申请的，在规定时间内全面准确地答复；不属于政府信息的，对申请群众给予耐心细致的解释，告知政策法律依据。二是加强政策宣传。以群众申请政府信息公开契机，加强与相关区直部门的沟通联系，进一步强化其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视。同时，对于申请信息公开的群众，及时说明解释，宣传有关政策法规，使全社会对政府信息公开有更加全面和理性的认识。三是从依申请公开中归纳收集群众诉求。针对依申请公开的内容，我们更加清楚地获得群众期望得到哪些方面的政府信息，群众在哪些方面有需求，便于我们主动公开、细化公开内容，改进政务公开的方向、途径和内容。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502	-81	427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11	7	678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65	174	379
行政强制	22	1	1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1787	-12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政府集中采购	51	236773.9469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6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2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1	0	0	0	1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1	0	0	0	1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1	0	0	0	1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0	0	0	0	1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16	0	0	0	0	0	16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2	1	2	0	5	34	1	34	9	78	3	0	0	0	3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的问题主要有三个：一是部分单位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视程度不够。个别单位对于政府信息公开的重要性认识不足，按老方法老思路推进工作，公开不到位不及时，人员配备不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内容仍需深化细化，特别是与民生关系密切和群众关注的热点难点需加大公开力度。二是基层单位政府信息公开渠道有限。区级政府通过政府网站、政府公报等形式公开信息，街道办事处一般通过政务公开栏、社区公开栏等形式公开信息，群众关注度、知晓率不高。三是部分单位的业务水平需进一步提升。由于政策法规掌握不到位，不能适应新形势的要求，主动公开不及时、不规范；依申请公开答复违反程序，该不该公开认识不清、判断不准，由此引发复议、诉讼案件较多。

随着经济社会的不断发展，社会公众对政府工作知情、参与和监督意识不断增强，对各级行政机关依法公开政府信息、及时回应公众关切和正确引导舆情提出了更高要求，国务院、省、市政府也对政府信息和政务公开工作也明确了新的目标和任务。2019年，区政府将严格落实上级的部署要求，进一步加大工作力度，健全各项制度和工作机制，夯实信息公开工作基层基础，务求公开实效，扩大公众参与，促进政府有效施政，为涧西打造“首创之区”提供坚实保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